

证券代码：871478

证券简称：巨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和信在 2023 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87 年 12 月，经财政部批准于 2013 年 4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名称为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济南市，首席合伙人为王晖先生。

和信已取得山东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 30 余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和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HLB 浩信国际的成员所，2019 年获得德国注册会计师公会 (WPK) 核发的《第三国会计师事务所注册证书》。

和信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41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4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41 人。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1,828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77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2,683 万元。截止 2023 年底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5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建筑业、卫生和社会工作、

综合业等。

## 2、聘任会计师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二、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要求，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